

股票简称: 中航飞机 股票代码: 000768 公告编号: 2014-079

中航飞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4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
摊薄即期收益的风险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航飞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4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相关议案，现将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摊薄即期收益的风险提示如下：

一、本次非公开发行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一）主要假设

1、假设 2014 年净利润与 2013 年持平，即 2014 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仍为 350,885,926.78 元，该假设分析并不构成公司的盈利预测，投资者不应据此进行投资决策，投资者据此进行投资决策造成损失的，公司不承担赔偿责任。

2、假设自 2014 年 10 月起本公司股本变动为本次发行后的情况，则以下就本次发行对于即期收益摊薄影响进行测算时，股本变动的影响仅涉及 2014 年 11 月和 12 月。

本次发行实际完成时间以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发行且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时间为准。

3、本次发行募集资金 300,000 万元，未考虑发行费用。

4、本次预计发行数量为 227,100,682 股，最终实际发行数量以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并根据发行询价情况由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授权与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5、本测算未考虑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账后，对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如财务费用、投资收益）等的影响。

6、在预测公司发行后净资产时，未考虑除募集资金、净利润之外的其他因素对净资产的影响。

（二）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基于上述假设，公司测算了本次非公开发行对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具体情况如下：

	发行前	发行后
总股本（股）	2,653,834,509	2,880,935,191
每股净资产（元）	4.49	5.18
基本每股收益（元）	0.1322	0.130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99%	2.86%

注 1: 基本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发行在外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发行在外普通股加权平均数=期初发行在外普通股股数+当期新发行普通股股数×已发行时间÷报告期时间-当期回购普通股股数×已回购时间÷报告期时间。

注 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ROE）的计算公式如下：

$ROE = P / (E_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_0)$ ，其中：P 为报告期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NP 为报告期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E_0 为期初净资产； E_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新增净资产； M_0 为报告期月份数； M_i 为新增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由于募集资金从投入使用到生产回报需要一定周期，在公司股本

和净资产均增加的情况下，每股收益和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等指标在短期内将出现一定幅度的下降。

二、公司应对本次非公开发行摊薄即期收益采取的措施

为降低本次非公开发行对公司即期回报的影响，公司拟通过加强募集资金管理、加快募投项目投资进度、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进一步完善现金分红政策等措施，降低本次非公开发行对公司即期收益的摊薄作用。

（一）加强募集资金管理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确保募集资金的使用规范、安全、高效，公司制定和完善了募集资金管理相关的管理制度。

为保障公司规范、有效使用募集资金，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对募集资金进行专项存储、配合监管银行和保荐机构对募集资金使用的检查和监督，以保证募集资金合理规范使用，合理防范募集资金使用风险。

（二）加快募投项目投资进度，争取早日实现项目预期效益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建设的项目，均围绕公司的主营业务，经过严格的论证，并获得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尚待股东大会批准，有关项目符合公司未来发展规划和发展战略。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将用于公司的主营业务固定资产建设和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公司的核心竞争能力和盈利水平。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尽可能加快募投项目的建设和投产进度，提高资金投入产出效率，以尽早产生

效益回报股东。

（三）提升公司原有业务的盈利能力

本次发行募投项目主要投向目前公司整机生产链条中的产能瓶颈环节，有关项目建成后将进一步完善和优化公司产能配置结构，因此不但能够取得募投项目直接产生的收益，还能够对整体资产运营效益的提高带来积极影响。此外，本公司亦将加强对于原有资产的精细生产管理，通过科学的产能配置和生产安排进一步降低成本、提高效率。通过上述举措提升原有业务盈利能力以更好地回报股东。

（四）降低公司财务费用、提升盈利能力

公司拟使用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中的 9 亿元补充流动资金，进一步改善公司的资产结构和财务状况，公司将充分利用该等资金支持公司的日常经营，尽可能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减少银行借款，从而降低公司的财务费用支出，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

（五）严格落实现金分红政策

为完善公司利润分配政策，推动公司建立科学、合理的利润分配和决策机制，更好地维护股东及投资者利益，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2]37 号）等法规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章程》中有关利润分配政策的条款进行了完善。另外，公司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未来三年（2014 年-2016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建立了对投资者持续、稳定、科学的回报规划与机制，对利润分配做出制度性安排，保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

本次发行后，公司将积极贯彻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现金分红的有关规定，以及《公司章程》、股东回报规划等内部制度，积极通过现金分红的方式回报股东。

特此公告。

中航飞机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四年十月十七日